



書經插解

六

54.18  
1052  
6





書經插解卷六

讚岐 河田興猶興 述

大誥

史臣記。周公奉辭討武庚之罪。乃傳王命以諭天下。

成王若此。曰。猷大誥。爾多邦。諸侯。越爾。諸侯御事之。

臣我周。弗弔恤於天。乃降凶。割于我家。使武王。遂喪。

而不少延待矣。洪惟我幼冲之人。嗣守無疆之大歷。

而尊為天子。嗣守無疆之大服。而富有四海。自惟知。

識寡昧。弗能造明哲。以迪導此民於安康之地。是人。

書經插解 卷六 大誥 一 戊寅官印

事之顯然者。且未能盡而矧曰其有能格知杳不可

測之天命乎。夫意可已於此哉。予惟小子以冲昧為

君夙夜兢兢。若涉淵水而莫知其津涯。予孜孜焉惟

往而求朕攸可濟耳。蓋僭亂之臣不可不討焉。予今

討之。以敷布我典章法度國家之賁飾而益敷布前

人受命之基業。若茲者亦欲不怠武王之大功也。況

武庚不靖得罪於天。天討所必加者。予又不敢閉抑

于天所降之威用也。昔寧王遺我後人以大寶龜使

紹介上天之明命以定吉凶。曩嘗即龜所命而其兆

曰。異日東方諸侯起而作孽。有大艱難之事于西土。

西土人亦不得安靜。是武庚未叛之時。而大龜之兆

蓋已預告矣。越茲果蠢然而動。然則今日之事。天命

已定。其可違乎。武庚特殷之末裔。小小腆厚之國耳。

乃不能審已量力。誕敢經紀其既亾之敘。欲使絕而

復興也。是雖上天曾降威於殷。使之自取亾滅。然亦

武庚知我國有三叔疵。釁民心不康。故乃乘隙生變。

倡為大言曰予將復興殷業而反鄙邑我周邦使仍

前事殷其不軌之謀如此其容以不討乎武庚今日

蠢動而今之翼日我民獻者有十夫皆能明義理識

時勢來為予之輔翼以于救寧殷邦武嗣武王所

圖之功業知我有大事之休美者以朕誓之於卜三

龜并吉也人謀如彼神意如此其必勝又何疑哉肆

予舉以告我友邦君越尹氏庶士御事曰東征之舉

非嘗試而漫為之也予已得吉卜天命昭示不可違

背予惟以爾庶邦之眾于伐殷逋亡播遷之臣必使

兇孽蕩除東國底定爾庶邦君越庶士御事乃不體

我不得已而用兵之意都罔不反於我以曰東征之

事艱難重大豈可輕舉且今日民之不靜雖由武庚

倡亂究其根源實亦惟三叔不睦自啓釁端乃在王

之宮邦君之室肘腋親近之地非由他人惟宜自反

以消弭之豈可遽爾動眾討伐越予小子與老考翼

事者眾口一詞以為不可征伐矣王害不違卜而聽

之於久乎。汝之復於我者如此。雖然何待爾。羣臣之言。故肆予冲人。亦嘗永思其艱難。但事勢有不容已者耳。曰。嗚呼。允此四國之蠢動。害及鰥寡。深可哀哉。然予之所造。為除亂安民之事。皆是天之役使。不可推諉者。今日之事。天實遺其甚大者。投其甚艱者于朕之身。於越予冲人。亦有不暇印自恤者矣。且以人臣之義言之。爾庶邦君。越爾多士尹氏御事。宜安綏予曰。事雖艱大。王無過忘音秘于憂恤。誠不可不分猷共念以

成乃寧考。武王所圖之功也。然乃憚役避事。諉曰不可征。何其不明大義之甚哉。夫意可已於此哉。予惟小子。不敢替廢上帝之命。而背吉卜也。昔天以眷命休美于寧王。隆興我百里小邦之周。遂有天下。當是時。寧王惟卜之用。故克安綏受茲天命。有此無疆之大歷服也。今天其相佑下民。令其趨吉避凶。矧亦惟卜是用。無舉事而不卜者。而我今日獨可廢乎。嗚呼。今得吉卜。此天命甚明。凜乎可畏。是蓋彌成我不不

之基業矣。其可違也哉。成王又曰。爾惟舊人。皆嘗逮

事武王。爾必丕克遠省。而記前日之事。爾固知寧王

創造基業。若此之勤勞哉。武王創造之初。亦以艱難

勤勞而得之。當今四國蠢動。天之闕閉。必艱。在我國

家。乃我成功之所在也。予其不敢不仰承天命。戡定

禍亂。以極卒寧王所圖之事也。肆予諄諄然大化導

勸誘我友邦君。冀其僉同敬應。而民獻十夫以爲可

伐。則是天既棗我。以忱誠之辭。確乎謂叛逆之當誅。

其考之我民。而可見矣。予曷其不于前寧人輔武王

者。而圖其功業之攸終乎。且天亦惟用此四國之亂

以勤毖我民。未嘗不矜憫而欲除之。若人有疾。必速

攻治之。使愈也。予曷敢違天之心。不于前寧人輔武

王攸受休美之命。而盡畢之乎哉。然則繼述武功。在

小子。固不容已之責。而輔君討亂。在羣臣。尤有不

可諉之義。爾舊人亦可以深省矣。成王曰。若昔朕其

欲逝東征。朕亦言其事之艱難。而日思之。非輕舉也。

譬<sup>フ</sup>若<sup>キ</sup>其考作室既嘗底<sup>致</sup>定其廣狹高下之法度厥子

乃憚於興作弗肯<sup>音垢</sup>為之<sup>テ</sup>堂基矧肯<sup>音垢</sup>為之<sup>テ</sup>構屋乎譬若

治<sup>レ</sup>田厥為<sup>レ</sup>父者既嘗反<sup>テ</sup>土而菑<sup>音菑</sup>闢除草萊則播穫可

施矣厥子乃惰於稼穡弗肯<sup>音垢</sup>為之<sup>テ</sup>播種矧肯<sup>音垢</sup>為之<sup>テ</sup>收

穫乎子之不肖如此則厥考老之翼<sup>音翼</sup>事者其肯曰予

有後嗣弗棄我之基業乎夫武王安定天下而今不

能終其功則亦何以異於此乎肆予曷敢不越<sup>音越</sup>卬身

之存以討亂安民<sup>音撫</sup>敕定寧王之大命乎正欲盡堂構

播穫之責而為弗棄基之子也譬若人家兄考在上

乃有友攻伐厥子為之<sup>音養</sup>民養臣僕者皆當捐軀以救

護之豈其可<sup>音養</sup>反勸其攻伐而弗救乎今四國構亂使

武王之百姓咸受荼毒凡為臣下者即當慷慨出<sup>音力</sup>力

奔走揀<sup>音力</sup>援也成王曰嗚呼放肆其心而勿畏縮哉爾

庶邦君越爾御事其知伐紂之事乎昔紂以昏德亂

天下武王伐之爽<sup>音爽</sup>大命於周邦是豈武王之自致哉

亦由當時明哲之士為之輔佐耳明哲之士為誰亦

惟亂臣十人。迪知上帝黜殷之命。越天棊輔我周武。  
 王之忱也。爾諸臣當是時。並罔敢有違易武王之法。  
 制憚於征役者。矧今武王既喪。天降禍戾于周邦。惟  
 四國首倡大艱之人。誕鄰胥伐于厥室。事危勢迫。如  
 此。又非武王當時之比。爾等舊臣當以十人為法矣。  
 然皆以為不可征。是亦不知上天討罪之命不可違  
 易也。予亦永思念之。曰天惟喪殷。如稽夫之去草。使  
 無餘種而已。今予嗣武王之業。承上天之意。曷敢不

討叛伐罪。除惡務本。以終朕田畝之功乎。是天不獨  
 休美于寧王。亦惟休美于前寧人也。予亦曷其極欲  
 用卜。敢弗于從。爾勿征之言乎。然我惟欲率循寧人  
 之功。不使廢墜。則當有指定疆土之責。無令四國得  
 以動搖。此我東征。乃人事不得不然者。就使卜而不  
 吉。猶將伐之。矧今卜而并吉乎。肆朕誕以爾為東征  
 之舉也。爾等無謂天意難知也。我則謂上天禍淫之  
 命。斷乎不僭差。觀卜之所陳。惟其兆顯然若茲矣。卜

書經推解 卷六 微子之命 七 戊章節考



之所陳。即天命之所在。天命其可違哉。

### 微子之命

史臣記。成王封微子於宋。而誥命之。若此。曰。猷。殷王  
長子元子。我惟誓考古制。尊崇成湯之德。以汝能象其賢。  
 命之主祀焉。此豈徒然哉。欲統承先王。以脩其典禮。  
 文物。使一王之法。不至於無徵也。且先代之裔。與當  
 代之臣不同。則命爾作實于王家。不以臣禮相待。使  
 一代之後。與周國咸休美。以施之永世。而無窮也。此

非予之所深望者乎。嗚呼。乃祖成湯之德。克齊肅而無  
 不敬。聖而無不通。廣大而不可量。淵深而不可測。惟  
 有此盛德。故皇天眷顧佑助。使大誕受厥命。為天下  
 之主。爾成湯既為天下之主。則能撫民以寬大。而盡  
 除其有復邪虐之政。以言其功。則加被于當時。以言  
 其德。則垂及後裔。夫成湯之德如此。則我崇本奉祀。  
 之意有不容已者矣。爾惟能踐履脩舉。厥成湯之猷。  
舉在舊日。已有令善之聲。聞矣。爾恪敬畏謹慎。克盡孝祖。

之道爾嚴肅恭敬以盡事神治人之道予嘉美乃之  
 有實德曰爾能篤厚前人所行而不忘其舊真可謂  
 能象賢者矣吾知以此而奉祀則上帝必時歆享於  
 上以此而治民則下民必是祗協於下故我仰誓古  
 制庸建置爾于上公之位使尹茲東夏之民以承先  
 王而賓王家正以爾之賢能勝其任也爾其勉之欽  
 哉必須往敷乃之教訓無不脩舉慎乃之章服命數  
 毋至僭踰而率由乎品式典常之中不敢輕變焉能

如是則可以蕃衛王室使我周賴以治安恢弘乃烈  
 祖之功德律儀乃宋國之有民永綏安厥上公之位  
 矣不特蕃王室而已又能宣揚教化毗輔予一人之  
 治功也不特弘乃祖而已又能垂統後昆使爾子孫  
 世世承享其德澤也不特律有民而已萬邦諸侯亦  
 且以爾作法式也不特永綏厥位而已俾我有周待  
 爾之心亦且有加恩禮而無厭斲矣爾可不欽承之  
 哉嗚呼今汝往哉惟必休美爾一國之政慎無廢替

朕所命之言不加之意也。

康誥

史臣記。周公攝政之七年。惟三月哉生魄之十六日。

周公以殷民難制。不可無地以居之。於是初基作新。

大邑于東國洛。而有王城下都之建。乃在洛四方之

民。不辭版築之勞。而大來和會於東郊。民之勤如此。

侯甸男邦采衛之百工。皆鼓舞播揚民心之和。使益

見士于周。百工之勤又如此。周公實總攝其事者。於

是咸致其勤。亦不敢以自逸也。乃用役書洪大誥。臣

民以治洛之事。使民知所以見事。臣知所以播民焉。

此洛誥之文。當在周公拜手替首之上。

史臣記。武王以其同母弟康叔為衛侯。作誥諭之。若

此曰。孟侯。朕其弟小子封。先尊之。又親之也。夫為治

之要。不過導之以德。齊之以刑而已。惟乃丕顯考文

王。洞見治原。留心政典。克明明德。以為感化人心之

本。又克慎刑罰。以為防範人情之具。其造成周家基

業。只在此兩端而已。歷舉其事。則不敢輕侮。寡無

告之人。庸所當庸。而非過舉也。祇所當祇。而非私恩

也。其明德有如此者。威所當威。而非罔民也。其慎罰

有如此者。由是盛德顯聞於民。而民心歸之。用肇造

我一區之夏。而撫有岐周豐鎬之地。越我一二鄰邦。

皆慕德畏威。漸以脩治。我西土之人。惟時怙恃如父。

冒戴如天。文王之得民如此。由是明德昭升。聞于上

帝。上帝休美其所為。天乃大命文王。殪滅戎殷。誕受

厥命。而有天下。越厥庶邦。厥庶民皆歸於德化。惟時

莫不各得其理。各就其敘。是我周之王業。蓋已成於

文王之時矣。及乃寡德之兄。繼之。又勗焉不怠。紹先

德以成先業。肆汝小子封。得以席其餘蔭。享有封爵。

在茲東方之土地耳。武王曰。嗚呼。封汝當思念。而不

怠哉。今汝治民。將在祇敬。通述乃文考之緒。尚思繼

紹前聞。而衣行其德言。尊所聞。行所知。毋徒託之口

耳之末焉可也。然此特當代耳。又汝所封之地。乃殷

之舊都。故今往治其民。當敷求于彼殷先哲王。經世  
 之迹。用為保又斯民之準矣。汝當不遠惟商家者成  
 之人。若伊傅諸臣者。法此以宅其心。斯知所以訓民  
 也。然此特近代耳。又當別求聞由於古先哲王。堯舜  
 禹相傳之道。用為康保斯民之範矣。夫學貫古今。眾  
 理該通。無不恢弘于性天之中。而充然有餘矣。若此  
 則其德自裕乃身。泛應曲當。無所處而不宜。而必不  
 廢。此在王之命。可以長保其國家矣。汝康叔其尚勉

之哉。武王曰。嗚呼。小子封。為人上者。當以萬民為一  
 體。視民之不安。如惻瘝之在乃身。可不敬以保之哉。  
 天命不常。雖甚可畏。然必棐輔其有忱者。民情之好  
 惡。雖大畧可見。然小人固為難保矣。汝今往之國。必  
 盡乃心於近迷遠誓。慎無自康而好為逸豫之事。如  
 此。乃其能乂民。而小人之難保者。庶乎其可保耳。我  
 聞古人有曰。上之致怨於民。不在於事之大。亦不在  
 於事之小。惟看於道理。惠與不惠。何如。於政事懋與

不懋勉何如耳。豈果在事之大小哉。夫意可已於此哉。

汝惟小子。乃今日之服職。惟在於推弘王室德意。承

流宣化。和應保安。殷之餘民。消融其強梗弗順之習。

也。亦惟當上助王室。以永宅保天命。宣力於外。鼓舞

作興。以新民俗也。武王曰。嗚呼。封。刑罰民命所關。必

須敬慎。以明審乃罰。不可率意任情。以致有寬縱枉

濫之失也。其道在原。其情之輕重。以定其罪之輕重。

人有犯小罪者。然其情非由眚過。乃惟終而故犯。自

作不典式用意而爾者。雖有厥罪甚小。乃不可不殺也。

乃有犯大罪者。然其情非由故終。乃惟無心眚過。出

於不幸之災。適然而爾。且既自服。稱道其事。窮極厥

辜。無所隱匿者。時乃不可殺也。武王曰。嗚呼。封。刑罰

本都。有當然之次敘。汝時乃當詳審精察。於聽斷之

間。大明其輕重取舍之等。則下情洞燭。有以畏服乎。

民志。惟民其莫不互相戒勅。而懋於和順矣。其去惡。

若其身有疾病。多方以救療之。則惟民其畢棄其平

日之咎惡而速改以自新矣其保善若慈母之保赤

子加意愛護則惟民其相勸勉而同歸於康乂之域治

矣今夫罰之大在刑與殺然皆不過奉朝廷之法以

從事耳非汝封可得而擅刑人殺人也須務兼至公

以臨之無或作威而濫刑人殺人也又曰罰之小在

劓與剕然不過據情法所宜而施行耳非汝封又曰

可得而擅劓刑人也音義載鼻音貳載耳又曰二字依本註當下移須亦必

兼至公以聽之無或恣忿而過劓刑人也武王曰汝

今往治衛凡外而有司訟獄之事豈能一一親理但

汝陳列時臬令使人有所遵守可也然亦不必別出

己意創立條款惟當由舊法使有司講求師範茲殷

罰所遺有倫敘可行者蓋用殷法以治殷民則法有

所準而民心亦無所眩矣又曰刑罰一成而不可變

者也倘遽爾斷決及知其枉而悔之晚矣今後凡遇

緊要囚犯雖是罪狀明白猶服膺想念自五六日之

間以或至于一旬一時之久必其情真罪當果無虧

枉。然後大不奮威蔽緊要囚犯。加以重刑。其盡心如此。

豈復有克民乎。武王曰。汝於外事。固率由殷家之舊。

敷陳時臬與事。而有罰者。蔽之以殷之彝法矣。然是法一

於循舊。將至於拘泥。而不通。故用其義刑義殺。宜於

時之法。求以不失先王之意。可也。然過於隨時。或將

至於任情而自用。故又當虛心審鞫。勿庸以遷次汝

封喜怒之私情也。乃汝不泥古。不循已。盡遜於義。雖

曰。既時有倫。敘惟猶。當日未有能盡遜於義之事。可

也。意猶惓惓可已於此哉。汝惟小子。封年雖少。而心

獨善。我觀諸臣。未其有若汝封之心者。是汝之心。惟

我知之。若朕不忍之心。朕好生之德。亦惟乃知之。汝

之與我相契如此。宜常體此心。以臨民。毋負初意。可

也。凡民因人誘陷而得罪。猶可原也。然其身自甘冒

法網而得罪。或劫入而為寇。或奪入而為攘。或在

為姦。或在內為宄。殺傷顛越人于取貨財。如此。豈狠

不畏死之人。罔人弗憎。愍之若用法於如是人。則刑



當其罪而人無有不稱快者矣。武王曰：封。寇攘奸宄之人，奪財貨而致人於死，固為元惡而大可懲矣。然於大倫尚未有關也。矧惟不孝不友之人，為子弗能祇服厥父之事，大傷厥考之心，以致于父亦不能字愛厥子，乃疾惡厥子，是父子相夷矣。于弟弗念天之所定長幼顯然之倫，敘乃弗克恭敬事厥兄，以致地其兄亦不念父母鞠養子之哀勞，大不友于弟，是兄弟相賊矣。惟人敗壞人倫，滅絕天理，弔於茲，比之寇

盜奸宄，其惡尤甚。苟不于我為政之人得罪，則人無所懲，風俗由此壞，爭亂由此起。天惟所與我之民，彝必大泯滅而紊亂矣。曰：乃其速由文王所作之罰法。刑茲不孝不友之人，可無赦也。彼民之不孝不友，而不率教化者，固可大置之於憂矣。矧惟為臣若外庶子以訓人為職，與惟厥正庶官之人，越小臣之有諸符節者，與平民不同，乃又別播敷條教，違道以取悅時俗，要求造民之大譽，視君上委任之意，漠然弗加

省念官守之法。都廢格而弗庸。用病以瘵厥君上。動搖國是。惑亂人心。時乃引長惡業。無所忌憚。惟朕所甚。慙也。刑其可已乎。汝乃其速由茲。文王所作合義之刑。而率以戮殺之。無赦。為入臣誣上行私者之戒。可也。若汝亦惟為君。惟為長。而不能齊厥一家之人。使與仁興讓。以為國人之範。越訓厥小臣外正之臣。使奉公體國。以清紀法之守。惟依勢作威。惟倚法為虐。別時嚴刑峻罰。以為整齊臣民之具。大放棄君王至重

之命。乃以非德而用乂治焉。是汝且不能奉君命。又何以責臣民也哉。汝亦罔不克敬。守國家之常典。乃當由是而求裕民之道。惟文王之敬。而有所不忽。忌而有所不敢也。乃期裕其民。曰我惟必有及於文王。則予一人望汝之意。亦以悅懌矣。武王曰。封我爽。惟夫民當迪導之於吉祥安康之地。自可無事於刑罰之加矣。我時其惟殷先哲王之德。用以康乂其民。而期與之相作匹求焉。是我今日之責也。矧今此殷邦

之民。雖淪習染之汙。而其良心善性。猶有存者。故罔  
 迪之。而不適者也。苟不有以迪之。則為罔政在厥邦  
 矣。武王曰。封予惟今日代商。而有天下。誠不可不監  
 視。殷先哲王所為。而法之。以化民也。汝同。有應保殷  
 民之責。乃告汝。以用德之說。預端其化原。然後于罰  
 之行。用以濟乎德化之不及耳。今惟此殷民。甚不安  
 靜。未能戾厥心之狠疾。雖委曲迪導。已經屢次。舊習  
 尚在。未能上同乎先王之治。是我上負天心之託。而

下。魏君師之任。爽惟天其將罰。殛我矣。而我其不可

怨也。蓋萬方有罪。在予一人。惟厥小民之罪。無在大。

亦無在多。即至微甚少。亦是上人失教之責。矧曰其

元惡大憝。不孝不友之俗。尚顯然著聞。上通于天。則

罰殛之加。又何以自解乎。武王曰。嗚呼。封。汝其敬之。

哉。慎無作可怨之事。勿用非善之謀。非彝之法。惟蔽

以時。忱而不則。古人之敏德。用此以康定。乃之心。不

為邪說搖亂。用此以顧念。乃之德。不至工夫間斷。用

此以弘遠乃之猷。不狗目前之計。但寬裕不迫。乃以待民之自寧。誠能勉而行之。則爾德既純。我必不以汝為有瑕疵而殄絕之。即可以長保其國矣。武王曰。嗚呼。肆汝小子封。惟上天之命。予奪不于常。善則得之。不善則失之。至可畏也。汝其念之哉。無或以下以不善致敗。自我殄絕其所享之國也。宜昭明乃章服命。數不敢僭踰。高尊乃所聽於我之言。不敢卑忽。用此以康乂其民。則君命無違。而天命永保矣。武王於終致

丁寧。若此。曰。汝往之國哉。小子封。勿廢替所當敬守之常典。聽受朕所告汝之言。而服行之。乃能如此。以其得於殷民之故。因以世享其國矣。

酒誥

史臣記。武王既封康叔於衛。衛地素染殷紂之惡。臣民酗酒。敗德。故作書以戒之。若此。曰。汝往之國。當必明宣揚我訓。告之大命于妹邦。臣民。昔者乃穆穆敬德之皇。考文王肇立國在西土。厥時受命為方伯。亦

戒謹

及

嘗憂其酒。酒乃誥。庶邦之官長庶士。越及官副少正。凡御事之臣。每朝夕。懇懃曰。惟祭祀則可用。茲酒惟上天降命於世。肇令我民作酒。惟為郊社宗廟之元大祀。藉此以行灌獻之禮而已。非以資民之酣飲也。後人失其本意。飲而不知節。於是上天降威於我民之心志。用大荒亂。而虧喪德行。是天欲覆其身家。然考其故。亦罔非因飲酒惟行下孟及而沈湎失節矣。越小邦大邦之諸侯。縱欲敗度。用喪其政綱。是天欲喪亡其

國家。然考其由。亦罔非因飲酒惟辜。而沈湎忘反矣。則酒之為禍。亦烈矣哉。我文王既告庶邦臣民。又專誥教羣臣之小子曰。汝年雖幼少。然各有官正。即有職事。無彝於飲酒。以負其官職也。越庶國之中。其飲酒。惟當於祭祀之時。然飲之亦有節。以德將持。無或至於醉。而內荒心志。外喪威儀。可也。我文王惟於民之小子。亦進而教之。曰。我民為父老者。平日當訓迪導其小子。惟使之知土物之可愛。而勤稼穡。服田畝。則

厥心無外慕。良知日呈。無不臧善矣。而民之為子孫者。

亦當聰其耳。以聽祖考之彝訓。而服行之也。越於其日。

用飲食之小德。與夫綱常倫理之大德。則爾小子惟。

當一體視之。無所不慎矣。勿謂謹酒是小德。不足為。

也。我文王之戒酒者如此。今妹土之民。我非禁汝斷。

酒而不飲。但酒亦有當飲之時。如務農者。能嗣續爾。

股肱之力。純其脩農功。樹藝黍稷。不憚耕作之勞。奔。

走服勤。以事厥考厥長。其為商者。能肇於貿易。牽車。

牛載貨物。遠服商。賈用其所得。以為孝養厥父母之。

資。厥父母甘旨有賴。必心生喜慶。到是時。手自洗潔。

器皿。腆厚供具。皆以進之於父母。因致用酒於家庭。

之間。獻酬承歡。可以篤天倫之樂。亦何不可之有哉。

汝妹土之臣。庶士之有正者。越庶官之伯長。在朝之衆。

君子。其爾當典聽朕之教誨。不可有違。今我非禁汝。

斷酒而不飲。但酒亦有當飲之時。爾等大克羞養者。

老。及惟侍飲於君之時。爾乃執爵舉俎。盡其誠敬。勸。

酬淡洽。飲食醉飽。亦不為過矣。又以事之丕者。惟曰。爾若克永。常悉井反反觀內省。凡念慮作為。悉誓乎中正之德。而無過差。則可以交于神明。爾尚克進。羞饋食之。祀。因以膺飲福之惠。爾乃雖自介助副於神。用為逸樂。飲宴亦無害矣。除此等之外。斷不可崇飲以自暇。自逸。如茲乃允。惟為王正事之臣。如茲則亦惟天若順其元德。可以永眷。顧不念其在王家矣。夫能一謹酒。而眾善咸集。為臣者可不勉哉。武王曰。封我舊邦。西

土。裴輔佐文王。徂日之邦。君御事。小子尚克。遵用文王。此酒之教。都不敢腆厚于飲酒。是以內則職業修舉。外則俗化淳美。馨香登聞。皇天眷之。故我至于今日。克受殷之命。以有天下。實此酒之明效。而文王之餘蔭也。武王曰。封我聞之。前人惟曰。在昔殷先哲王。成湯蹈迪行。謹畏上天之顯命。與小民之難保。不敢有怠慢。則聖敬日躋。其處也。也。經其德。而不為外物所變。其用也。秉其哲。而不為小人所惑。則其垂統者。無

不善矣。自成湯咸至于帝乙。中間七王。皆是賢聖之君。世守家法。而成就其王德。又皆敬畏其輔相。尊禮而崇信之。以共圖國政。惟當時御事之臣。厥亦皆盡心。斐輔其君。有責難之恭。夫商繼世君臣。同一敬畏。不敢自寬。暇自逸。豫如此。暇逸且猶不敢。矧曰其敢崇尚飲酒乎。不止御事之臣。不敢崇尚飲酒。越在畿之外服。侯甸男衛四等諸侯。與諸邦之長伯。越在王畿之內服。百官之僚屬。庶官之尹。惟官之亞副。惟

服事之職。宗工著姓者。越百姓之退休於里居者。凡此內外諸臣。都罔敢沈湎于酒。不惟畏懼法度。不敢放縱飲酒。或勉於職事。或勉於德業。亦不有閒暇。可以宴飲也。惟欲上以輔助其君。成就王德。使顯著而不至昏昧。越下以輔助尹人。使祇敬其辟。而不<sub>至</sub>懈怠。此所以不暇也。我聞之。亦惟曰。在今殷後代嗣王。紂之為君。乃不法先王之敬畏。縱酒以沈酣其身。遂致朝政荒廢。凡厥所布之命令。都昏亂顛倒。罔有顯



然昭示于民者其所祗而保守者在越酷刑暴斂結

怨之政不肯改易終日之間誕惟厥縱放淫泆于非

彝之事如奇技淫巧酒池肉林之類無所不至用此

燕安而喪其威儀故下民見之罔不盡傷其心而悼

殷國之將亡矣紂方偃然肆於民上惟荒怠益腆于

飲酒只圖逸豫為樂不惟少自休息乃之逸厥心為

酒所使忿疾強狠不克畏於其身之死辜惡貫盈在

於商邑越殷國滅亡亦甘心無所省罹弗有惟德之

馨香之祭祀登聞于上天誕惟民心怨睦但有庶羣

沈酗者皆自酒而其腥穢之德聞在上帝耳故天心

棄絕商紂降喪亂于殷邦罔少愛惜于殷若此者惟

紂縱逸失道自絕於天故也是天非有意於虐殷惟

殷民酗酒荒淫以自速其罪辜耳人實為之天何尤

乎武王曰封予不惟好若茲多言誥戒蓋聞古人有

言曰凡人無於水而監視焉監視於水則不過照見人

之妍醜而已亦何益哉當於民而監視焉監視於人則

其行事得失了然明白。可以為我之從違也。其如此。

今惟殷人縱酒自速其罪。墜失厥天命。我其可不以

殷之失。大監視為戒。以撫安于斯時乎。予惟又曰。汝

當劫愆戒。殷之獻臣。與鄰國侯甸男衛眾諸侯。殷民

觀望所係者。使之中不酒於酒也。然此尚其遠者耳。風

化當自近者始。矧於太史掌六典八法八則。而汝之

所友者。內史掌八柄之法。而汝之所友者。越其獻臣。

百僚宗工。可不預戒之乎。然此尚其卑者耳。倡率須

自尊者始。矧惟於爾之所事服休坐而論道之臣。服

采起而作事之臣。又可預戒之乎。等而上之。矧惟

於若之疇。匹而位三卿。圻父司馬掌薄伐違命之政。

者。農父司徒掌若保萬民之政者。宏父司空掌經界

定辟之政者。尤宜正己率屬。同以戒謹為事也。然此

皆責之於人者也。矧汝之身。乃一國之所視效者。故

尤當剛果自持。以制于飲酒沈湎之習。而端表率之

原矣。厥或有人。誥於汝曰。殷民有無故成羣相聚飲

酒者此等之民不服化誨怙終不悛者也。汝勿縱佚矢而不執。必盡執拘械以歸于宗周。予其將殺之矣。又惟殷受之導廸為惡之諸臣。惟百工乃雖沈酒于酒。未能遽革。然勿驟庸執拘之例。徑殺戮之姑宥。惟教訓之使中。之悔悟。知所省改也。今汝於商諸臣。有能遵此斯我羞者。饋祀之言乎。我則明揚之而享之以爵祿。乃不遵用我之教辭。而沈溺於飲酒之故習。不肯改變。惟我一人弗復愛恤之。彼弗能洗滌其舊染之汚。

以澡潔調汝乃事。則時其罪同于羣飲之殺矣。武王曰。封。汝當典聽朕所常忠戒之言。奉行遵守以化導殷邦臣民。不可懈怠。若汝治勿辯乃百官有司之飲酒。則民終將酒于酒。不可禁矣。蓋上行下效。捷於影響。先羣臣而後百姓。此施教之序也。汝封其終念之哉。

梓材

史臣記。武王誥康叔曰。封。欲治國者必當以通上下之情為先務。諸侯有巨室。乃國之所觀望。不得其心。

何以爲治。必以厥國中庶民暨厥群臣之情得於我。而達之於大家。以致其悅。大家致悅而一國益慕之。無有抑遏而不通者矣。諸侯有國。受之天子。上下不交。何以爲治。必以厥臣民大家之情服於我。而達之於王。以致眷顧。王致眷顧而天下交泰。無有阻隔而

不通者矣。若此者誰任之。惟是邦君爾。邦君上有天子。下有大家。能通上下之情。而使之無間者。其職如此。汝封當若此。恒常發越寬刑之令。以曉諭羣臣。曰我

有相師師之官。司徒司馬司空官之尹。旅大夫如或用刑。皆當體君意。乃言曰。民命至重。予欲罔厲威虐。以殺人也。汝封誥羣臣。當如此。然以言示人。不若以身倡之。亦爾封爲厥君者。先恭敬勞來其民。常務哀矜慎重。不肯輕忽。則其爲下者孰不效之。肆遂三卿尹旅自此徂後。亦必厥思。盡敬勞之職矣。肆爾自今以往。於姦宄殺人歷人之大罪。能察其情。其可矜可疑者。卽宥而不誅。許令自新。則其爲下者孰不效之。肆遂

因罪人所過或知情或藏匿或賞給之

羣臣亦見厥君之行事於下。戕敗人之小罪。其可矜可  
 疑者。亦能宥而不誅。以仰承好生之德矣。夫王者所  
 以啓置監國。立之君而輔以臣者。厥亂本以為民。使  
 俱得中。生養安全而已。考其命監之詞。曰。凡爾君臣無  
 胥與戕殺其民。使陷死地。無胥與虐害其民。使被荼  
 毒。至于哀敬人之寡弱者。而無敢狎侮。至于聯屬婦  
 之窮獨者。而無令離散。又推而保合一國之民。率由  
 是。哀敬聯屬之道。以容蓄之。使人人各得其所焉。其

命監之詞如此。夫先王其所以諄諄告諭。責效於邦  
 君越御事者。厥命曷以哉。亦惟欲刑罰無濫。務導斯  
 民。引掖之於生養之道。又引誘之於恬安之地。而使  
 不至顛危耳。自古王者之命監國。其意若茲。爾今為  
 監國。其罔攸過用乎。刑辟以戕虐人可也。武王惟曰。  
 我之於衛。除殘去暴。固已開其端矣。而所以防閑之  
 者。則在於汝。譬若誓田者。先既勤勞用力。敷蓄去草  
 萊。不使為禾稼之害。惟其必須陳列修理。為厥田之

工犬反

疆畔與通水之畝渠使足以備旱澇而後治田之功

有成也我之於衛國分土建邦固已肇其業而所以

培植之者則在於汝譬若作室家者先既勤勞用力

音哀音庸

奇寄反

在私反

築起四圍之垣墉惟其用泥塗為墜飾用茅茨為苦

蓋使足以蔽風雨而後作室之功有成也我之於衛

立綱陳紀固已創其制矣而所以潤色之者則在於

汝譬若作梓材製器用者先既勤勞用力具粗樸之

音卓

屋郭反

質又加彫剡惟其塗飾丹雘之采使文質相稱足以

備觀美而後製器之功有成也汝往之國當體我意

而務之矣周臣告君曰今我嗣王惟當曰先王文王

武王深念藩屏之重既勤用明德推誠加禮以懷服

天下之諸侯使遠方都為親夾情誼不至間隔其厚

如此由是庶邦諸侯感發興起而敬享其上其友愛

之情作如兄弟凡遇朝覲會同之事各以其方而來

盡

後王用

亦既循禮守法無有不遵用文武之明德者夫后式

明德之舊典而懷集其下則庶邦亦以明德而不享

其上。嗣王其當法先王也。此章以後臣下進戒商紂之辭。簡脫誤在此。

暴虐得罪於天。於是皇天上帝鑒我周之德。既付盡

中國人民。越厥疆土于我先王文王武王。使之代商

而有天下。肆今嗣王纘承歷服。亦當惟明德是用。不在

乎法制禁令之末也。乃悅勞來和懌先後迷。惑滌惡之民。使

之歡欣鼓舞。樂於趨善。振作興起。果於為善。用是以

安慰悅懌先王文武受命在天之靈。使無復顧慮。可

也。其意惓惓可已於此哉。若茲所陳。王其監視於此。

不可輕忽。所以欲王監之者。果何意哉。惟曰欲王之

法先王。用明德。可以綿歷數於悠久。自今日以至于

萬年。惟我王之子子孫。永保其民。此我所祝願於

王也。王其可不勉哉。

召誥

史臣記。周舊都鎬京。武王克商。以洛邑天下之中。欲

遷都於此。至成王時。始經理之。洛邑既成。召公作書。

陳戒於王。惟二月既望。越六日乙未。成王以是日之

十六日

二十一日

朝步自周京則至于豐以宅洛告于文武之廟示不

敢自專也。惟使大保召公先周公行相視洛邑所宅

之處音匪三日越若而來時三月惟丙午音匪三日越三日

戊申大保以是日之朝至于洛邑乃命元龜卜宅都

之地厥既得吉卜則遂經理營度其城郭宗廟郊社

朝市之位七日越三日庚戌大保乃以十一日已遷在洛之衆庶

殷民攻治都邑之位水北于洛水之泆十一日越五日甲寅則左

祖右社前朝後市之位十二日皆始成就焉若翼日乙卯周

公以是日之朝亦至于洛邑則徧巡達觀于新邑所

經營之地十四日越三日丁巳以營洛事祭告天地用牲于

郊其牛二也越翼日戊午乃祭告后土之社于新邑十五日

其牲則牛一羊一豕一也越七日甲子周公乃以是二十一日

日之朝用役書親命庶殷之民與其四方侯甸男服

之邦伯使大之分命諸侯傳布於下趨事厥既以役書命殷

庶民於是庶殷之民不歡欣鼓舞作興從役忘其為

勞夫殷頑民且然則四方之服役者可三知也經營洛



邑之事既畢。周公將歸。錫京。大保召公乃先以庶邦  
 冢君出外取其贄見幣物乃復入併已告戒成王之  
 書都付錫周公曰我今拜手誓首以書弊旅愚意於  
 成王若周公今新都鼎建要誥告庶殷之民以作其  
 友順之風化其怙侈之習則其根本越自乃成王御  
 事始周公其以此達之於王乎乃告成王之辭曰嗚  
 呼皇天上帝其命靡常昔紂受天命為元子而有天  
 國殷矣及其無道得罪於天遂改革厥元子之貴與

茲大國殷之命使我周代之惟今成王繼文武而受  
 命尊為天子富有四海固有無疆惟可休之事然天  
 無常親善則得之不善則失之是亦有無疆惟可恤  
 之事也嗚呼王曷其柰何弗敬哉今天既遐終大邦  
 殷之命矣然茲殷多成湯以下先哲王其精爽在天  
 未嘗亡也彼豈不能哀祈於天以保佑其子孫乎但  
 越厥後王後民紂之為君茲服受厥明命不能敬其  
 德厥終播棄黎老使賢智者退藏崇信奸回使瘝民  
 病

者在位。同惡相濟。毒害其民。民夫困虐政。無所控訴。

但知保抱攜持厥婦子。以哀籲音喻號於天耳。及徂厥逃注凶

則方出。便見拘執。無地自容。民之可哀甚矣。嗚呼。天

亦哀憐于四方之民。無辜受害如此。而其眷顧之命

昔在殷者。今改用屬於懋德之文武矣。祖宗德澤之

難持如此。王其監此。只思繼述。疾敬脩其德。可也。天

命無常。常於有德。我相視古先民有夏。禹王之聖。天既

啓迪之。而成就其德矣。又從其子而保佑之。使繼世

之賢。足以敬承其道。當是時。禹亦仰面鄉誓考天心。而

敬若不違。凡所以凝固天命者。無所不至。乃桀為無

道。今時既墜失厥天命。而商代之禹之德澤。其可恃

乎。我今相視有殷成湯之聖。天既啓迪之。而成就其德

矣。又使其格正。夏命而保佑之。遂纘禹舊服。以有天

下。當是時。湯亦仰面鄉誓考天心。而敬若不違。凡所以

奉承天命者。無所不至。乃紂為無道。今時既墜失厥

天命。而以我周代之。湯之德澤。其可恃乎。天命之去

留。惟在君心之敬肆。可不慎哉。今王冲子而繼嗣。君位則無遺。壽考之臣。而任用之。可也。壽考之臣。亦各有所長。曰其能。譬考我古人帝王之道德者。是其聞見廣博者也。固不可遺矣。矧於曰其有能。譬考謀度。皆自天意者。是其智識高明者也。尤不可遺矣。嗚呼。我有王年雖小。而上帝之元子。受天命為民主。其責任亦大哉。王其不能誠和于小民。使之安居樂業。歡欣鼓舞。無有乖怨之意者。實為今日之休美矣。夫

民雖若至愚。其心若險可畏。王當不敢有後於敬德。用顧畏于民之若險可也。今洛邑新成。王來此。紹上帝為治。其責至重。凡典禮命討。當自留心服行于此土之中。以總攬萬機也。此非臣一人之意見。周公曰。亦曾曰。今其作大邑。豈徒為逸豫之計乎。其自時當作君作師。以配對皇天。必稱殷禮。以享祀于上下神祇。其自時當宅中圖。又。以誠和萬民矣。此旦之所言。即臣期望於王之意也。王厥果能勉而行之。庶幾民

心悅而天意得。有一成而不易之命矣。治民至於格  
天。乃尤為今日之休美也。王其可不加意哉。王今自  
服土中。固以化民為要。然化民當自臣始。王要先化  
服殷家御事之臣。使<sub>丙</sub>之親比副介於我有周御事之  
臣。漸深陶成。相觀為善。以節制往時驕淫之性。則惟  
日其邁於善而不能已矣。君身者群臣所視效。要化  
服殷之諸臣。必先謹乎君身。王當以敬作安身之所。  
動靜語默。出入起居。常在於是。不可須臾離也。若不

能以敬作所。則此心放縱而德墮矣。王不可不敬德。  
以為化服臣民之本也。今我王不可不監視于有夏。  
亦不可不監視于有殷。若二代之君能敬者。則宜以  
為法。不能敬者。則宜以為戒。我不敢知曰有夏。禹王  
服受天命。惟有歷年四百為何故。我不敢知曰有夏。桀  
嗣位。遂至亡滅。不能其少延為何故。惟我所知者。桀  
作威殺戮。不能敬厥德。乃早墜厥命耳。我不敢知  
曰有殷。湯王服受天命。惟有歷年六百為何故。我不

敢知曰。殷紂嗣位。遂至亡滅。不能其少。延為何故。惟我所知者。紂沈湎暴虐。不能敬厥德。乃早墜厥命耳。蓋天命長短。皆不可知。而敬德在我。所當自盡。王其可不監於夏殷哉。今王嗣位。昭受厥命。雖天眷維新。然我今日所受之命。亦惟茲夏殷二國所受之命。非二也。如禹之祗德。湯之懋德。都是有功德者。今王當嗣若此之功德。以凝固天命可也。況王乃初政服行之始。天命去留所係甚重乎。嗚呼。譬若人家生子。

都罔不在厥初。生幼年之時。能習於為善。則知識日開。聰明日發。是自貽明哲之命也。夫人君能謹於初政。習慣自然。必是聖賢之君。又與自貽哲命。何以異哉。是在吾王自勉而已。如今之天意。其或命王以明哲之德乎。或命之以吉乎。以凶乎。或命之以歷年長久乎。此都不可知。所可知者。只在今我初政所服行何如耳。吾王可不以敬德為急務哉。我王來宅新邑。洛正初服之時。遠近臣民。無不瞻仰。肆惟王其及時。

奮發疾敬德。以為誠和小民之本。不可有一毫怠緩之心也。王其唯敬德之用。以和民。使人心悅。而天意得以祈禱。上天永久之命。行國祚於千萬年。豈不美哉。其惟王當急於敬德。緩於用刑。而勿以小民無知。淫用非彝之故。亦遂果敢於殄戮用乂之也。民愚而神能。若其性而利導之。則非彝之習。自然化為用德。而可以有成功矣。何用殄戮為哉。其惟王之位在敬德之元首。心使德與位稱。巍然立於萬民之上。則小民

乃惟儀刑而感發興起。用德于天下也。如此則越王之德。益以顯然著明矣。自今我君臣上下。皆當夙夜勤勞憂恤。其相與期望。曰。夏有天下。四百餘年。殷有天下。六百餘年。享國甚久。今我周受天命。必不若大夏之歷年。又式勿替有殷之歷年。務期兼夏商之歷數。而有之可也。然歷年長久。豈必他求。惟欲王以誠和小民。副天意。而受上天之永命耳。君臣所當勤恤者。莫大於此也。召公於是拜手稽首致敬。曰。予小臣

殷頑民

殷諸臣

及

敢以王之讎民。凡百君子。越我周友順之民。使<sub>丙</sub>之並保受王威令明德。罔不遵奉法紀。服行教化者。是乃臣之所能為也。然王之一身。又臣民所視效。尚王自今當益脩敬德。以誠民。未有天之成命而不替。則王之令聞亦顯於後世而無窮矣。此則在王而不在我。我非敢為與有勤勞也。惟恭奉弊帛於王。用供給於王。能祈天之永命而已。召公於篇終深致責難之忠如此。

洛誥

周公卜都於洛。至是遣使告<sub>卜</sub>於王。乃拜手稽首致敬而授之。以詞曰。今作洛之事已定。朕敢復白於子明辟。蓋周公於成王。以親則為兄之子。以尊則為君。故以子明辟呼之也。康誥篇首四十八字。今王乃以幼冲退托。如弗敢及。知上天成始之基命。與成終之定命。都付之大保與我。故予乃胤大保而往。大相視於東土。洛邑。規畫布置。其庶幾為王始基作民明辟。

十二日

京師

之處也。予惟以三月乙卯之朝至于洛師。我先卜河

朔黎水北交流之間。殷民近便之地。不吉。我乃改卜澗

水之東。澗水之西。以為王城朝會之地。而灼龜之兆。

惟近洛水之墨食焉。我又卜澗水之東。以為下都處

殷民之地。而龜兆亦惟近洛水之墨食焉。兩得吉兆。

則作民明辟之地。無以易此矣。茲遣倅者來於鎬京。

獻以洛之地圖及獻所卜之吉兆。庶幾定都之始終

可考而知也。成王拜手誓首。以其禮。乃授使者報復

之辭。曰。公不敢不敬承天之休命。因來相視洛邑之

居宅。以安處臣民。其以作我周匹。答上天休命之地

也。公既經營定居宅。今特遣倅者來。使者之來視予

以卜兆之休美而恒吉者。此豈我一人能獨當之哉。

惟我與公二人共承貞其美也。且我據卜觀圖。規模

弘遠。乃知公之宅洛用意深長。非徒為一時之計。其

正欲以予萬億斯年。據形勝以朝百辟。都要會以臨

兆民。用敬承天之休命於無窮耳。故我拜手誓首以



謝公教誨之言。周公將迎成王於洛。而歷告以宅洛之事。曰。王其當肇稱殷禮。安祀于新邑。臨鎮之時。如天地神祇。社稷宗廟。載之祀典者。固無不祭矣。其他可以義起者。咸秩其尊卑上下之次。雖祀典無文者。亦無不祭。以告成事。報神賜矣。予齊飭百工。俾從王于周。以適洛。此時予惟將微示其意於眾。曰。此行乃吾王即政之初。必有政教號令。以新天下之觀聽。庶幾其有所事乎。爾等宜精白一心。以聽王教。詔之辭。

可也。我之告眾如此。則今王宅此新邑。即當告命百官。曰。記載功勞。宗顯者於冊籍。他日舉大烝之禮。以報有功。當以功之最尊顯者。作元首之祀。是不但尊寵於生前。而且光顯於身後矣。惟又當命之曰。汝群臣有功者。既受此褒獎之命。益當感激殊恩。篤輔弼王室。以圖新都久大之業。今不視此紀功之載籍。使眾人都共見共知。則或公或私。自不能掩。而百工所為。其公其私。亦皆做微上人之所為。乃汝王其悉自

教導百工也。孺子王其可以嬖倖親故而徇朋黨之私乎。孺子而有所朋黨則自是其往。百工互相做音艷。無所不私。其亦無若火之始然。雖燄燄尚微而厥攸燒灼。將次敘延。燕弗得使其滅絕乎。行私之害。其初尚微而終之流弊不可勝言如此。今王圖治於洛。內治尤不可以不舉。厥若順常行彝道。如綱常倫理。件件修明。及撫定國事。如刑政紀綱。一一振舉。當常如子攝政之時。不必紛更所任使之。人惟以見在宗周之

工往適新邑。官不要參用私人。壞了新政。伴使百官知上之意嚮。各就即有僚明白振作。以有勳精之功。惇厚博大。以成寬裕之體。如此則治道畢而新政有光。汝王永有美辭於後世矣。周公曰。我意有餘。言猶可已。於此乎。汝惟冲子王。惟當念創造之艱難而勉力以圖其終也。夫諸侯朝貢於洛邑。其心有誠與不誠。汝王其常常敬謹。自然清明洞達。無愛憎之私。乃曉識百辟諸侯誠實享上者。亦曉識其有不誠實享上者矣。

享上多於禮儀。而不在幣。故禮儀不及幣物。雖車馬  
 充盈。玉帛交錯。都是虛文。惟曰不誠實享上。夫諸侯  
 國人之所視效也。諸侯惟不役用。志于享上。則凡一  
 國之民。亦皆效尤。惟曰上位入。可以幣交。不必用禮  
 享。而舉國無享上之誠矣。將惟入心放恣。侯度不肅。  
 所行之事。其必至於差爽。僭侮矣。不享之弊。至於如  
 此。王可不端其本原。而敬以識之哉。乃惟孺子。當勉  
 力頒布朕之所汲汲不暇者。亦聽朕教訓汝于所以

裴輔民彝性之道。使民皆服從教化。可也。汝乃是不  
 能農勵於此。則民彝泯亂。而國危矣。乃時惟不永久  
 哉。汝必篤敘乃正父武王之道。勿忘勿紊。罔不若予  
 為政之時。則入亦不敢廢乃之命矣。治亂之機。係於  
 王之勉與不勉。如此。汝王往洛邑。其敬之哉。自茲以  
 後。予其將退休田野。講明農事。以遂歸老之志哉。汝  
 王若於彼洛邑。果能裴彝篤敘。盡心教養。以和裕我  
 民。則四方之人。皆感仰愛戴。無厭遠路。而用戾焉。況

於通者乎。此周公教成王宅洛之事也。成王答周公。及留公治洛。乃若此曰。賴公明白保佑予冲子。不惟啓迪之無隱。而又維持之盡力。公歷歷稱舉。人君不大顯德之事。以誨我焉。以使予小子繼志述事。振揚文王武王之光烈。又使予持盈保泰。奉答上天之眷命。又使予和恒四方之民。教養備至。不乖而可久。以安居宅此師衆於洛邑。此皆予小子所不能及。而公一一教之。明保之功。何其大哉。公又使予小子醇厚功宗。

大舉之將禮稱秩功最顯者之元祀。則報功之祀行矣。又

使予首舉祀神之大典。咸秩至於祀典。無文者無不祭。則祀神之典舉矣。此都是公稱不顯德以誨我者也。我之賴明保如此。其可遠有明農之志乎。惟公之盛德。昭明光顯。于上天下地之間。勤勞施布于四方之外。旁無方所。作穆穆和敬之德。日新月盛。以迎返國家之治衡。使不迷失文王武王昔日所勤勞以教天下者。此公德教在當時。有可憑藉如此。予冲子夏

何所作爲。只是夙夜以謹。誌祭祀之事而已。公其可  
 以遠去哉。成王曰。公於小子。以其功績而言。所以裴  
 助啓迪於我者。可謂篤矣。須舍明農退休之私。爲國  
 家久遠之計。自始至終。罔不若時也。成王曰。公舉祀  
 發政之事。今已行之。予小子其退而卽辟位于周京  
 矣。惟此洛邑。命公留後以鎮撫之。當今四方迪亂。已  
 致太平。公之功大矣。使我論功行賞。公必爲冠。但未  
 定于功宗之禮。故亦未克救公之大功。雖公未嘗望

報而在朝廷。誠爲缺典。不可以言去也。今公居洛邑。  
 必當興建事功。恢弘治道。迪將其留後之事業。使有  
 所監視於我士師工。效職於洛者可也。公當誕保安  
 此文武所受於天之民。使服於德義。安於法制。而亂  
 爲我周四方之藩輔矣。成王於將歸之時。又丁寧謂  
 周公曰。公其定止於此。以治洛。予則往歸於宗周已。  
 蓋公之大功。人皆肅然奉將。無敢違逆。且祇而歡之。  
 無不愛敬。公能係屬人心如此。公慎無以退休憂困

哉當作我蓋我今歸周望治之心甚切惟汲汲然無敢全言亦厭懈怠

其康安民之事公必終留治洛勿替替其所以儀刑士師

工者則百僚競勸庶績咸熙不特洛邑之民安雖四

方之民其得以世世享公餘澤矣周公因成王懇留

故拜手稽首致敬以答曰王命予來此洛邑撫治殷

民我豈敢不仰承王命以誕保乃文祖文王所受命

之民越乃光顯烈考武王之意我將留後治洛以弘

展朕事上之恭敬也孺子王雖歸周當常來相視所

宅之洛邑盡所以為治之道其大惇厚國家之典章與

殷之獻民賢使法度脩明賢智效職而亂功赫然為四

方之新辟作周主家後王恭德之率先此皆治洛之所

當務也又曰王其自時洛邑盡宅中圖治又之道則萬

邦之大咸底於休美惟王之治洛乃有成績矣王其

圖之予且敢以此多子眾卿大夫越御事之臣相與

效職於洛以篤厚前人文王已成之功烈以慰答其

師眾之仰望作周家後臣孚信之率先使各盡其事

君之道考朕昭子王之儀刑乃單盡文祖之德澤使

溥博周徧無所不被此予之所欲自盡者承保之責

其容以辭哉周公留洛之後成王遣使誥戒殷民因

以柅鬯賜周公禮數隆重故周公復命於王曰王特

使使倅者來此使毖勅殷民乃以恩命來安寧予賜以柅

鬯二及丑亮反音由尊占其詞曰此柅鬯之酒乃明音因潔禋敬以祭神明

之物也故我拜手誓首以此休美之物奉享於公以

致隆重王之命寧我者如此予不敢遽當此禮而宿進

爵以飲也則用此以禋祭于我文王武王為王祈福

盡臣子祝願之忱而已乃祝禱之辭曰我先王精爽

在天願陰誘王衷使順惠文武之道篤厚之次敘之以

續承先業而無失德使身體康強無有於豔反遘汝遇災害以

自罹疾病使其子孫萬年厭飽于乃文武之德亦如於豔反

王之篤敘也使殷民乃率德引年永享有壽考亦如王

之康寧也祝辭既畢又謂曰王必躬行實踐倅殷人

乃有所感發興起聽承受今日教條之次敘至於萬年

其永觀法。朕孺子之所為。而懷服其德也。則國家之業可以保於勿替矣。十二月戊辰之日。成王在新邑洛。行烝祭歲舉之禮。因以留周公治洛之事。告於祖廟。文王之前。用騂牛一。赤武王之前。用騂牛一。廟祭皆用大牢。此用特牲者。盛其禮也。成王又命史官作祝冊之文。當時史官名逸者。遂為祝冊。惟告周公留守。其後之意。更不他及。益重其事也。諸侯之中。王之所賓者。至其殺牲禋祭之時。咸格助祭。而王乃入太室。

之中。用珪瓚酌。秬鬯之酒。古玩及灌裸於地以降神。其舉行告祭之禮。如此。

王命周公留後治洛。祭告文武。命史逸

作冊。史逸乃誥之。皆在十有二月內也。惟周公留洛

之後。誕承保文王武王受命之民。惟七年而薨。周公

留洛之始末如此。

書經插解卷六終



昔者聖人作經，其意深矣。六經之中，詩、書、禮、易、春秋，皆所以垂法於世，而春秋之為經，尤為切近人情，且其文辭簡明，最易於學。然其間之微旨，非細心玩索，不能盡其蘊奧。故學者必先求其大綱，而後入乎細目。此所謂由博而約，由約而博之義也。

詩者，先王之風也。其於世教，有裨於人心者，不可殫述。然其間之變風變雅，亦足以見世風之衰，而人心之亂。故學者不可不察其源委，而辨其真偽。此所謂知微而見顯之義也。

書者，先王之政也。其於世教，有裨於人心者，不可殫述。然其間之謬誤，亦足以見先王之不察，而人心之惑。故學者不可不察其源委，而辨其真偽。此所謂知微而見顯之義也。

禮者，先王之制也。其於世教，有裨於人心者，不可殫述。然其間之繁縟，亦足以見先王之不察，而人心之惑。故學者不可不察其源委，而辨其真偽。此所謂知微而見顯之義也。

易者，先王之書也。其於世教，有裨於人心者，不可殫述。然其間之深奧，亦足以見先王之不察，而人心之惑。故學者不可不察其源委，而辨其真偽。此所謂知微而見顯之義也。

春秋者，先王之史也。其於世教，有裨於人心者，不可殫述。然其間之微旨，非細心玩索，不能盡其蘊奧。故學者不可不察其源委，而辨其真偽。此所謂知微而見顯之義也。

